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5-048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2024年半年度、2024年第三季度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与合并利润表的变动。

●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仅涉及2024年第一季度、2024年半年度、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调整，不涉及公司2024年度财务数据调整。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概述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有限公司塑料贸易业务按总额法确认收入，经审慎分析，应按净额法确认营业收入。

2024年度，内蒙豪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客户共青城奇峰公司销售硅片业务，共青城奇峰是内蒙豪安的关联方，内蒙豪安销售给共青城奇峰公司的单价高于市场价，对交易价格不公允部分收入进行了冲减。

公司自查发现，2024年度存在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以货款或工程款形式付款后，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沐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江西豪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回流到公司，故对预付的货款、工程款及应付资金借款进行冲抵。

根据以上事项，公司更正了2024年第一季报、半年报及第三季报财务数据。

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具体情况及影响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及金额具体影响如下：

1、2024年3月31日：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6,892,962.17	-144,665,062.10	522,227,90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25,697,956.83	-144,665,062.10	3,581,032,894.73
资产总计	5,684,657,656.77	-144,665,062.10	5,539,992,594.67
其他应付款	753,601,752.42	-144,800,000.00	608,801,752.42
流动负债合计	3,037,576,485.26	-144,800,000.00	2,892,776,485.26
负债合计	3,624,991,804.85	-144,800,000.00	3,480,191,804.85
未分配利润	-137,913,049.67	134,937.90	-137,778,111.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62,399,924.13	134,937.90	2,062,534,862.03
股东权益合计	2,059,665,851.92	134,937.90	2,059,800,789.8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684,657,656.77	-144,665,062.10	5,539,992,594.67

2、2024年6月30日：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应收账款	78,140,578.47	-8,458,131.20	69,682,447.27
流动资产合计	1,502,581,698.31	-8,458,131.20	1,494,123,567.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008,892.24	-39,238.75	59,969,653.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4,054,895.66	-143,836,070.77	340,218,824.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32,395,754.08	-143,875,309.52	3,588,520,444.56
资产总计	5,234,977,452.39	-152,333,440.72	5,082,644,011.67
其他应付款	495,383,932.39	-144,800,000.00	350,583,932.39
流动负债合计	2,751,856,945.58	-144,800,000.00	2,607,056,945.58
负债合计	3,297,231,442.48	-144,800,000.00	3,152,431,442.48
未分配利润	-259,573,853.67	-7,533,440.72	-267,107,294.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40,739,120.13	-7,533,440.72	1,933,205,679.41
股东权益合计	1,937,746,009.91	-7,533,440.72	1,930,212,569.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234,977,452.39	-152,333,440.72	5,082,644,011.67

3、2024年9月30日：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应收账款	40,794,954.24	-11,486,129.67	29,308,824.57
流动资产合计	1,061,150,672.16	-11,486,129.67	1,049,664,542.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984,325.21	-53,286.17	42,931,039.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6,709,351.01	-151,855,147.15	544,854,203.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40,055,177.84	-151,908,433.32	3,788,146,744.52
资产总计	5,001,205,850.00	-163,394,562.99	4,837,811,287.01
其他应付款	503,976,848.66	-153,800,000.00	350,176,848.66
流动负债合计	2,616,914,675.88	-153,800,000.00	2,463,114,675.88
负债合计	3,152,672,545.00	-153,800,000.00	2,998,872,545.00
未分配利润	-348,236,516.21	-9,594,562.99	-357,831,079.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52,076,457.59	-9,594,562.99	1,842,481,894.60
股东权益合计	1,848,533,305.00	-9,594,562.99	1,838,938,742.0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001,205,850.00	-163,394,562.99	4,837,811,287.01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及金额具体影响如下：

1、2024年1-3月：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收入	148,015,803.35	-3,859,894.02	144,155,909.33
营业成本	194,212,706.31	-3,859,894.02	190,352,812.29
财务费用	7,868,911.10	-134,937.90	7,733,973.20
营业利润	-86,524,464.71	134,937.90	-86,389,526.81
利润总额	-86,621,360.68	134,937.90	-86,486,422.78
净利润	-84,520,096.46	134,937.90	-84,385,158.56
持续经营净利润	-84,520,096.46	134,937.90	-84,385,158.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913,183.28	134,937.90	-83,778,245.38
综合收益总额	-84,520,096.46	134,937.90	-84,385,158.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913,183.28	134,937.90	-83,778,245.38

2、2024年1-6月：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收入	237,544,184.36	-24,485,475.16	213,058,709.20
营业成本	328,013,158.67	-15,765,752.27	312,247,406.40
财务费用	16,682,091.39	-963,929.23	15,718,162.16
信用减值损失	13,636,120.64	261,591.69	13,897,712.33
营业利润	-229,141,566.16	-7,494,201.97	-236,635,768.13
利润总额	-229,561,126.20	-7,494,201.97	-237,055,328.17
所得税费用	-23,121,877.73	39,238.75	-23,081,948.98
净利润	-206,439,938.47	-7,533,440.72	-213,973,379.19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6,439,938.47	-7,533,440.72	-213,973,379.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573,987.28	-7,533,440.72	-213,107,428.00
综合收益总额	-206,439,938.47	-7,533,440.72	-213,973,379.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5,573,987.28	-7,533,440.72	-213,107,428.00
基本每股收益	-0.51	-0.02	-0.53
稀释每股收益	-0.51	-0.02	-0.53

3、2024年1-9月：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收入	288,228,873.99	-37,658,129.98	250,570,744.01
营业成本	395,328,441.59	-25,816,759.19	369,511,682.40
财务费用	20,932,191.48	-1,944,852.85	18,987,338.63
信用减值损失	12,065,172.20	355,241.12	12,420,413.32
营业利润	-302,545,616.19	-9,541,276.82	-312,086,893.01
利润总额	-302,972,553.76	-9,541,276.82	-312,513,830.58
所得税费用	-7,319,910.38	53,286.17	-7,266,624.21
净利润	-295,652,643.38	-9,594,562.99	-305,247,206.37
持续经营净利润	-295,652,643.38	-9,594,562.99	-305,247,206.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4,236,649.82	-9,594,562.99	-303,831,212.81
综合收益总额	-295,652,643.38	-9,594,562.99	-305,247,206.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4,236,649.82	-9,594,562.99	-303,831,212.81
基本每股收益	-0.71	-0.04	-0.75
稀释每股收益	-0.71	-0.04	-0.75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5-040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应收款项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对相关资产可能存在的减值风险进行预计。本着谨慎性原则，并在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8,238,795.37元，计提资产减值1,099,405,060.31元，减值合计金额1,091,166,264.94元。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一）信用减值损失

（1）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024年度，公司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票据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共计提应收票据坏账损失-3,205,863.37元。

（2）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24年度，公司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共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8,592,559.88元。

（3）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公司其他应收款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3,559,627.88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099,405,060.31元，其中：商誉减值损失782,621,543.72元，存货跌价损失136,379,522.10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135,596,270.47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42,746,661.14元，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2,061,062.88元。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8,238,795.37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099,405,060.31元，合计1,091,166,264.94元，相应减少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091,166,264.94元。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政策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事宜。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5-047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3398	沐邦高科	A股 停牌	2025/4/30	全天	2025/4/30	2025/5/6

● 停牌日期为2025年4月30日。

● 实施起始日为2025年5月6日。

● 实施后A股简称为*ST沐邦。

第一节 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证券种类与简称A股股票简称由“沐邦高科”变更为“*ST沐邦”；

（二）证券代码仍为“603398”；

（三）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5年5月6日。

第二节 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6,212.29万元，营业收入为27,714.12万元，上述财务数据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第三节 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5、9.8.2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4月30日停牌1天，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1、夯实主业，提升经营能力。2025年，公司将持续夯实主业，按计划建成、投产梧州项目，提升企业持续经营能力和主营业务收入水平，努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合规治理，完善内部控制。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现行要求，持续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并通过自查自纠、审计监督、券商持续督导等多种手段，规范企业运营和信息披露，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3、加强并购企业管理。公司2025年将全面加强对并购企业内蒙古豪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规范化管理和有效控制。

第五节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若公司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第六节 实施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九江街1099号6楼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791-83860220

邮箱：zqb@mubon.com.cn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5-041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情况概述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21,612.28万元，实收股本为43,364.15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二、未弥补亏损主要原因

2024年度，，光伏行业竞争加剧，产业链价格持续回落，公司盈利能力承压，公司单晶硅棒、硅片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存货跌价准备同比上升，导致公司2024年经营业绩阶段性亏损。

受光伏行业产能过剩、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硅棒、硅片业务本期出现较大亏损，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收购内蒙古豪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所产生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计提了减值准备，最终减值金额较大。

三、应对措施

2025年，公司将持续夯实主业，按计划建成、投产梧州项目，提升企业持续经营能力和主营业务收入水平，努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5-043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8号），公司向12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91,007,017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发行价格为15.58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17,889,324.86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01,750,948.91元。

该等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2024年2月7日出具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1,007,017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4]0011000071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01,750,948.91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032,989,186.84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20,000,000.00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613,618.28
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9,375,380.3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2024年2月，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新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沐邦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年5月，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江西捷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专户余额（元）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营业部	50020188000820008	补充流动资金	5,814.84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	280500010301000034 08	收购豪安能源100%股权项目	80,181.11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	14014101040052730	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149,282,576.41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昌新建支行	8115701012100299797	补充流动资金	4,439.52
内蒙古沐邦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	152483401177	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2,368.47
江西捷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361899991011000977536	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0

三、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2,038.3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事项出具了大华核字[2024]0011001511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保荐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2,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公司已于2024年12月27日将此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再次延期实施，预计延期时间6个月，并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到期日2025年7月31日。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2024年度将募集资金以支付供应商货款或工程款的形式付款后，再通过关联企业借款的形式回流到本公司，公司用以归还银行借款和供应商欠款，涉及金额21,920.00万元，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0,175.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298.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298.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豪安能源100%股权项目	否	46,500.00	46,500.00	46,500.00	34,500.00	34,500.00	-12,000.00	74.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否	57,288.93	57,288.93	57,288.93	32,412.65	32,412.65	-24,876.28	56.58	2025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6,386.16	36,386.16	36,386.16	36,386.27	36,386.27	0.1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0,175.09	140,175.09	140,175.09	103,298.92	103,298.92	-36,876.18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2,038.3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2,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3、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公司已于2024年12月27日将此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再次延期实施，预计延期时间6个月，并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到期日2025年7月31日。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度将募集资金以支付供应商货款或工程款的形式付款后，再通过关联企业借款的形式回流到本公司，公司用以归还银行借款和供应商欠款，涉及金额21,920.00万元，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5-045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廖志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选举沈文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同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前述职工代表董事、监事与此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和监事会。

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后，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和《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董事1名。具体名单如下：

（一）董事长：廖志远先生

（二）副董事长：洪善建先生

（三）董事会成员：非独立董事为吴锭辉先生；职工代表董事廖志鹏先生；独立董事为王婉君女士、马涛先生、曹元坤先生。

以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及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选举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四）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董事会决策管理水平，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会成员
战略委员会	廖志远	廖志远、曹元坤、马涛
审计委员会	王婉君	王婉君、曹元坤、廖志鹏
提名委员会	曹元坤	曹元坤、马涛、廖志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马涛	马涛、曹元坤、廖志远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选举结果，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具体名单如下：

监事会成员：股东代表监事田原女士、徐广伟先生；职工代表监事沈文华女士。

以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及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选举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三、聘任公司总经理

为继续保持公司健全、完整的组织机构，保障公司的顺利运营，公司聘任廖志远先生担任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聘任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廖志远先生提名，现聘任陈清女士、唐春明先生、李汉诚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廖志远先生提名，现聘任刘毅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聘任公司财务总监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廖志远先生提名，现聘任汤晓春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明骏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个人简历

1、廖志远先生，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中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大成国联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